



WELFARE WORKER BRANCH HONG KONG CHINESE CIVIL SERVANTS' ASSOCIATION
香港政府華員會福利工作員分會
8, WYLLIE ROAD, KING'S PARK, KOWLOON, HONG KONG 九龍京士柏海運道八號 電話：23001066

事務委員會主席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香港中區皇后大道
立法會大樓

主席閣下：

社會福利署福利工作員職系

你好。本會曾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四日致函 貴委員會，以反映公務員架構冗腫，將多於兵；並希望 貴委員會能理性分析和研究本職系是否有需要納入自願退休計劃內。然而至今，署方不但已把我們納入自願退休計劃內，還安排我們職系繼續擔任一些短期及有時限性的工作；合約就業援助主任（Employment Assistance Co-ordinator）則被邀往擔負長期核心服務－社會保障助理（Social Security Assistant）！

為此，我們祇好去函財政司司長唐英年先生（見附件），以表達兩者（社會保障助理職系與合約就業援助主任）工作混淆之處。此舉不但令人費解，亦予人政策紊亂之感！我們冀望 貴委員會能主持公道、撥亂反正，審視以上措施之推行是否恰當。

如有任何垂詢，歡迎與本人聯絡。（電話：2358 3301 或 電郵信箱：wwb@swd.gov.hk）

謹祝 新年進步！
身體健康！

王偉成
香港政府華員會福利工作員分會
第十二屆執行委員會主席

二零零五年二月三日



WELFARE WORKER BRANCH HONG KONG CHINESE CIVIL SERVANTS' ASSOCIATION
香港政府華員會福利工作員分會
8, WYLIE ROAD, KING'S PARK, KOWLOON, HONG KONG 九龍京士柏衛理道八號 電話：23001066

財政司司長
唐英年太平紳士
香港中環下亞厘畢道
中區政府合署西翼 12 樓

唐司長：

社會福利署福利工作員職系

你好。際此特區政府正面對龐大財政赤字，閣下亦正為來年財政預算案之制訂而忙碌；既要顧及『審慎理財、量入為出』等原則，又要細心聆聽和兼顧各階層、組織的訴求，從而達至平衡各方利益；相信前面重重障礙和連串的挑战，早已在司長和相關單位同事之預料之內，並且更作好了心理準備。我們職系既為公務員中一分子，理應衷誠協力、責無旁貸地為特區政府分憂；雖不能在「開源」方面有突破性見識，但仍希望在「節流」方面能盡點綿力，向司長你反映一些意見。

自從行政長官在二零零三年【施政報告】中定下縮減公務員編制至十六萬個的目標後，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行動已在同年四月開始實施；截至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公務員編制已遞減至十七萬二千八百多個；預計在二零零五年三月底，公務員數目將進一步被刪減至十六萬六千五百個。(資料來源：1) 政府一方面大力壓縮公務員編制，但另一方面，卻早已在一九九九年推出非公務員合約制，容許部門首長以合約形式(如一個月至三年為限)聘請人員，以應付短期、非全職的服務需要。其中聘用條款更申明：聘請非公務員僱員不會導致現職公務員被取代或成為超額人員。(資料來源：2)

根據公務員事務局在二零零四年四月，就著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九日會議上討論「僱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而提交的文件『立法會 CB(1) 1505/03-04 (04) 號文件』顯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部門合共招聘了一萬六千多個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約佔整體公務員編制的一成。由此可見：刪減了的公務員編制並未能一下子消聲匿跡，祇是由相關的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逐步替代；更明顯地看到一些由公務員負責的工作逐漸改由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擔負起來。

- (1) 公務員事務局在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就著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討論「縮減公務員編制的進度」時所提交文件。
- (2) 公務員事務局在二零零四年五月，就著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九日會議跟進事項，提供有關「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資料。

如果以聘請非技術性和技術性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中位數（以每月約一萬一千元計算）比較，單在二零零三年底，政府就已耗用公帑約一億七千六百多萬元（當中包括四千一百多名受聘於創造就業措施下的合約僱員酬勞）。我們職系所服務的社會福利署，在二零零三年底就聘任了一千零八十位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當中包括五十六名受聘於創造就業措施下的計劃）；約佔整體招聘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數的百分之七。

其實，公務員事務局在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就著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討論「縮減公務員編制的進度」時所提交文件中，清楚闡釋各項縮減公務員編制的措施。其中包括：

- 一. 重行調配；
- 二. 收緊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安排；
- 三. 更靈活地批准放取無薪假期；與及
- 四. 針對性的自願離職計劃等。

尤以（一）項，列明在未來數年或會出現人手過剩時，各部門需善用人力資源，採取積極措施重行調配人手；繼續調配過剩人員到有需要部門負責有時限工作。及在（二）項，申明各部門在有需要聘請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時，應事先向一般職系處長尋求協助。

社會福利署在上年度（二零零四年）曾先後兩次公開招聘合約就業援助主任（Employment Assistance Co-ordinator）；更在較早時和有關於合約活動助理（Programme Assistant）延續聘任合約。眾所周知，他們部分所擔任的工作與現職文書及秘書職系，甚或我們福利工作員職系所擔綱的就業發展主任（Job Developer）工種類同。在現今失業率輕微回落情況下，我們仍希望署方能延續他們的聘任，以解決他們日常生活及家庭的負擔；然而，署方並不因就業援助主任的角色和功能已明顯淡化而執行終止有關合約行動，反之，一再高調地（先後兩次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檔案號碼：(138) in SWD 19/370/48 Pt. 26』）公開邀請就業援助主任與部門內的社會保障助理職系合併。

我們分會曾先後多次約晤署方，並去函有關部門提供相關數據和陳述兩職系合併（包括：福利工作員職系和社會保障助理職系）後的效能；在部門營造合適氣氛予兩職系合併前，我們亦曾草擬過一份『重行調配計劃書』給署方考慮。可惜，部門總以有待與相關職系商討及營造理想環境為拖延借口；最後，更斷言否決我們建議兩職系合併的計劃。我們質疑署方營造了甚麼氣氛和有甚麼強而有力理據去支持就業援助主任併入社會保障助理職系！此舉有否干犯一九九九年所定非公務員合約聘用條款【聘請非公務員僱員不會導致現職公務員被取代或成為超額人員】？

行政長官在他的二零零五年施政報告中認同有人力資源錯配現象；在『施政理念』方面，亦著眼於【..深刻反省，全面檢討政府在施政上的成敗得失，總結經驗，汲取教訓..】。難道部門不知就業援助主任的角色和功能已開始失效？我們福利工作員職系正擔任一些短期及有時限性的工作；相反，合約就業援助主任卻被部門邀往擔負長期核心服務－社會保障助理！難道不知兩者混淆之處嗎？

由始至終，本會之所以去函閣下，絕非有意冒犯或借故揭露部門瘡疤，而令署方尷尬。祇望上述詬病能及早得到妥善處理和竭止，不致蔓延開去；令問責官員蒙上清白之冤，惹來無理批評或招人口實。行政長官曾認同我們管、職雙方構築「伙伴關係」的重要性，且比擬『同坐一條船』般親近。故此，我們亟希望作為掌管控制塔的司長、督導領航的部門首長、以至駐守機房的前線人員都能收到同樣的訊息；彼此衷誠合作，上下一心，發揮團隊精神。

為防止和減少個別部門濫用或藉著「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基制來造就部門行政方便，我們建議推行以下措施，以保障公帑能有效地運用：

- 一. 由財政司長授權開設一個監察委員會，直接向司長負責；委員會成員由一些獨立人士組成，當中可有商界人士之參與（寄望他們能著眼於成本效益和回報）。
- 二. 各部門在有需要聘請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時，必須向監察委員會詳述理由和先前所作紓緩人手緊絀措施；包括：有否向一般職系處長尋求協助，以及採取積極措施重行調配人手，繼續調配過剩人員到有需要單位負責有時限工作。
- 三. 重新審視個別部門草擬一般和共通職系部門化（Departmentalism）的可行性；以免除或減輕個別部門把過剩人員轉回一般職系處處理時的行政負擔。
- 四. 敦促有關部門遵照聘用非公務員合約條款；在可行情況下，盡量先作內部重行調配人手或職系合併行動，把過剩及已失去成本效益的職系人員併入正缺乏人力資源的部門或職級。
- 五. 落實收緊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安排；當有關合約完結或功能淡化時，便需儘速終止有關聘任。如有需要，可另行向監察委員會重新辦理續聘申請。
- 六. 各部門有責任在指定時限內，呈報聘請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最新資料；以便監察委員會審核有關聘任的真確性和公帑用得其所。

本會希望上述「節流」方案能真正有效地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從而及早達致財政收支平衡。如有任何垂詢，歡迎致電聯絡本人（電話：2358 3301）。

祝 工作順利 ！



王偉成
香港政府華員會福利工作員分會
第十二屆執行委員會主席

二零零五年二月三日

副本送：有關部門 / 機構